

巴彦淖尔市农牧局文件

ᠪᠠᠶᠠᠨᠠᠳᠤᠷᠢᠰᠢᠨ ᠠᠮᠤᠨᠢ ᠵᠢᠰᠢᠨ

巴农牧局发〔2024〕141号

签发人：王 星

关于分配 2024 年自治区农机购置 补贴资金指标的意见

农牧和科技局：

按照巴彦淖尔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巴财农〔2024〕91号），根据各旗县区农牧业生产发展现状和补贴资金使用、兑付、超录等情况，结合各地农牧民购机需求及农机化政策执行能力等因素，经市农牧局研究，巴彦淖尔市 2024 年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指标分配意见如下：

一、自治区财政厅 2024 年分配我市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377 万元。现分配你旗（县、区）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指标_____万元。请各旗县区农牧部门及时与当地财政部门对接，抓好政策落实。

二、各地继续严格按照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及相关文件精神，规范操作程序，加快实施进度，加强资金兑付，确保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安全、高效实施。

附件：巴彦淖尔市 2024 年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指标分配表

巴彦淖尔市农牧局

2024 年 3 月 21 日



巴彦淖尔市农牧局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1 日印发

附件:

巴彦淖尔市 2024 年自治区农机购置 补贴资金指标分配表

地 区	2024 年自治区农机购置 补贴资金指标 (万元)	备注
巴彦淖尔市	1377	
杭锦后旗	100	
临河区	200	
五原县	200	
乌拉特前旗	800	
乌拉特中旗	77	